



江南如画

来过，便不曾离开……



『纯玩江南·一价全包.0店0自费』

华东五市+扬州瘦西湖+鼋头渚+乌镇周庄+灵隐寺双飞6日纯玩游

——真真正正的纯玩团——

➤ 品质保证：

真正纯玩0购物，绝不进博物馆之类的购物店，尽情享受旅途趣！

➤ 精华夜景全含：

精华夜景全安排，**杭州宋城景区及演出全含，上海夜景套餐全含**

➤ 臻享春季精华景点：

“烟花三月下扬州”中**扬州最美景点——瘦西湖**

➤ 酒店升级：

升级2晚五星酒店（未挂星）+夜宿周庄+2晚商务酒店；

➤ 水乡深度打卡：

两大王牌水乡：世界级度假小镇【乌镇】、神州第一水乡【周庄】；

➤ 品味经典：

中国四大古典园林之一【留园】，尽享中国园林之美；

➤ 网红美食：

无锡酱排骨、杭州特色餐【龙井御茶宴】等特色菜。

➤ 特别安排：

杭州佛教圣地、千年古刹灵隐寺飞来峰景区



江南如画

来过，便不曾离开……



简易行程一览

天数	行程及景点	交通	用餐	住宿
D1	成都直飞南京 → 扬州 → 无锡 瘦西湖、南长街	旅游车	晚	无锡
D2	无锡 → 周庄 鼋头渚乘船游太湖，周庄景区，观赏周庄夜景	旅游车	早中晚	周庄
D3	苏州 → 上海 留园，七里山塘街，中华艺术宫，夜游上海夜景（含）	旅游车	早中	上海
D4	上海 → 乌镇 南京路，城隍庙，外滩，乌镇东栅，宋城景区及演出（含）	旅游车	早中晚	杭州
D5	乌镇 → 杭州 → 南京：西湖景区，灵隐寺飞来峰景区，秦淮河夫子庙风光带	旅游车	早中晚	杭州
D6	南京飞成都：中山陵，雨花台，返成都。	旅游车	早中	

详细行程安排

D1	成都 AIR 南京 → 扬州 → 无锡 用餐：晚 住宿：无锡	<p>请各位贵宾于指定时间集合于机场，我们的工作人员会为您办理好一切登机手续，乘机赴南京机场。</p> <p>车赴古诗“烟花三月下扬州”中的扬州城。</p> <p>游览扬州城的名片——【瘦西湖】（游览时间不少于 2 小时），体验“两堤花柳全依水，一路楼台直到山”的美景，游览：五亭桥，白塔，二十四桥，望春楼，钓鱼台，熙春台，白塔晴光，小金山，徐园，四桥烟雨等；</p> <p>车赴鱼米之乡太湖明珠无锡。</p> <p>【晚观南长街夜景】，南长街以“水弄堂”闻名，中间为京杭大运河故道、春秋时期开凿的“江南运河”，两岸民居临水而建、鳞次栉比，是无锡市区保留下来为数不多的典型江南水乡风貌，目前开发为商业步行街，以餐饮、休闲为主。</p> 		
	无锡 → 苏州 用餐：早中晚 住宿：周庄或苏州			

**D2**

早餐后游国家5A级风景名胜区、世界级山水园林度假地、中华最美赏月地——【鼋头渚】（游览时间不低于120分钟），大文豪郭沫若盛赞“太湖佳绝处，毕竟在鼋头”，游充山隐秀、鹿顶迎晖、鼋渚春涛、横云山庄、广福寺、太湖仙岛、江南兰苑等精华景点。【乘游船畅游太湖】，欣赏三万六千顷太湖的秀丽风光。观赏有“世界三大赏樱圣地”之称的【樱花谷】，这里有3万多株樱花树，每年的3、4月樱花节期间，樱花如云似霞、满树烂漫，春风轻拂、落樱飞舞、落英缤纷，好一幅美不胜收的视觉盛宴。

车赴神州第一水乡、明代江南首富沈万三故里【周庄古镇】（游览时间不低于1.5小时，景区小交通20元/人自理，自愿消费），观双桥、张厅、富安桥、沈厅等景点，狭窄的河道，景区那悠悠的长廊，鲜红的灯笼，绿酒似的深水，青青的小石桥，或泊或走的小船儿，蕴藏了丰富的诗情与画意。

晚餐后欣赏【周庄夜景】，体验著名画家陈逸飞笔下的《故乡的回忆》中描绘的江南小桥、流水、人家的水乡意境。

游览尽兴后入住周庄小镇（如果周庄酒店没房可换至乌镇入住）

**苏州→上海****用餐：早中****住宿：上海**

早餐后车赴苏州，游览中国四大名园之一的【留园】，苏州的留园和拙政园与北京的故宫和承德避暑山庄共称为“中国四大园林”，足可见留园在中国园林中不可取代的地位。留园内曲廊贯穿，依势曲折，通幽渡壑，长达六七百米，廊壁嵌有历代著名书法石刻三百多方，其中有名的是董刻二王帖非常值得一看。园内三绝“冠云峰、楠木殿、鱼化石”三大精华不容错过。

【游七里山塘老街】，山塘街以其独特的地理位置、优越的水陆交通条件和独具特色的街区风貌，逐渐成为吴文化的展示窗口和苏式生活的体验地，是古城苏州城市发展的独特资源和文化旅游的特色名片。街道呈水陆并行、河街相邻的格局，建筑精致典雅、疏朗有致，街面店肆林立，会馆集聚，再现了山塘街的盛世繁华。

车赴魔都上海。

参观2010年世博会人气最旺的场馆【中华艺术宫，原名：中国馆】（游览时间不低于1小时）（周一闭馆维护，不能正常参观），漫步中华艺术宫，重温世博精彩盛况，观赏上海

D3



保存最老的明清建筑。游览上海地标【外滩风光带】（自由活动时间不低于 1.5 小时）它是上海的风景线游客必到之地，东临黄浦江，西面为哥特式、罗马式、巴洛克式、中西合璧式等 52 幢风格各异的大楼，被称为“万国建筑博览群”。

【夜游东方夜巴黎——上海夜景】，登环球中心 94 层或者金茂大厦 88 层俯瞰上海，船游黄浦江欣赏浦江两岸风光。



上海 ■ 乌镇 ■ 杭州

用餐：早中晚

住宿：杭州

早餐后逛【南京路】步行街，上海的南京路是世界闻名的商业街区，素有“中华商业第一街”之美誉。逛老上海最具特色的民间文化的商业街【城隍庙】

游览尽兴后车赴桐乡。

游览国家 5A 级景区 - 【乌镇东栅景区】（游览时间不低于 1.5 小时），乌镇是典型的江南水乡古镇，素有“鱼米之乡，丝绸之府”之称。参观江南百床馆、走左右逢缘桥、江南染布坊、茅盾故居等精华景点，景区游程 2 公里，由东栅老街、观前街、河边水阁、廊棚组成，以其原汁原味的水乡风貌和深厚的文化底蕴。

D4 车赴素有“人间天堂”之称的杭州城。晚欣赏以杭州的历史典故、神话传说为基点，融合世界歌舞、杂技于一体的大型实景歌舞表演—【宋城千古情表演】+【杭州宋城主题乐园】



杭州 ■ 南京

用餐:早中晚

住宿：南京

早餐后【漫步西湖】（游览时间不低于 1.5 小时），赏“西湖十景之一”【苏堤春晓】漫步苏堤，零距离欣赏西湖美景。游“西湖十景之一”【花港观鱼】（游览时间不低于 40 分钟），这是以花、港、鱼为特色的风景点。

D5 游览杭州市区著名的佛教圣地【灵隐飞来峰景区】（游览时间不低于 1 小时），寻访



济公床，财神洞等景观。灵隐寺又名“云林禅寺”，始建于东晋（公元 326 年），到现在已有一千六百多年历史，是我国佛教禅宗十刹之一。

逛【明清河坊街】，清河坊街是杭州人气较旺的商业区之一，沿街的商铺是老建筑改建的，古色古香。这里汇集许多本地小吃、特色商店、茶楼等，加上背靠吴山，又与美食街高银街近邻，无论是游客还是本地人都常来光顾。

游览尽兴后车赴“六朝古都”南京。晚游览【秦淮风光带夫子庙步行街夜景】(游览时间约 1 小时，含用餐时间)见证老南京的生活，可自行品秦淮八绝的夫子庙小吃。

温馨提醒：涉及黄金周，节假日，周末，西湖风景区禁止旅游车辆驶入，游客需步行或换乘景区公交车，单趟 2 元/人，往返 4 元/人，包车 200/趟，最大限乘 50 个人，具体当天以景区安排为准，敬请谅解。



南京 AIR 成都

用餐：早中餐

住宿：无

D6

早餐后游览国家 5A 级景区、中国近代伟大的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的纪念地——【中山陵】(游览时间约 2 小时，如遇周一闭馆，则换游玄武湖景区)，这里是南京最具历史、文化代表的标志性景点，这里是中国近代伟大的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的陵寝，总面积 8 万余平方米，中山陵自 1926 年春动工，至 1929 年夏建成，1961 年成为首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6 年列为重点风景名胜区。

参观【雨花台】(游览时间约 1 小时)，从公元前 1147 年泰伯到南京这一带传礼授农算起，雨花台已有 3000 多年的历史，是一座以自然山林为依托，以红色旅游为主体，融和自然风光和人文景观为一体的全国独具特色的纪念性风景名胜区。雨花台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纪念圣地，是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国家首批 AAAA 级旅游区和百家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是一个集教育、旅游、休闲、娱乐为一体的江苏省级纪念性风景名胜区。行程结束后车赴机场，乘机返成都，结束愉快行程。





接待标准

费用包含	交通	①成都-南京往返团队机票； ②当地旅游车（车型不定，确保一人一正座，33座以下无行李箱）；
	住宿	2晚商务酒店+夜宿周庄+升级2晚五星酒店（未挂星），住宿标准：酒店干净卫生，配有彩电、空调、独立卫生间等基本设施。 注：如遇单男单女时，游客自愿同意旅行社尽量安排三人间或加床（加床为钢丝床）；如无法安排三人间或加床时，游客自愿拼房或现补单房差，单房差现付酒店。
	门票	行程中所列景点第一大门票（不含景点第二门票及其它消费）
	用餐	5早9正，正餐20元/人/正，10人一桌8菜1汤不含酒水，不足10人由餐厅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不含餐期间请自行安排，注意个人人身财产安全）。
	导游	当地优秀持证导游服务（不排除部分景区为景区讲解员讲解服务）
	保险	旅行社责任险。旅行社意外险建议客人购买，请在签合同时注明。 注：保险公司对2岁以下和70岁以上老年人保额减半。
	特别提示	1、另身体有疾病不适合出行的请不要参团。老人小孩建议有家人陪同。 2、2-12岁小孩价格只含：往返机票+旅游车位+半餐，其他费用自理，产生费用请自付景区或酒店。
	费用不含	1、酒水、个人消费、景区内索道、沿途行程内景点小门票、行程中备注未含的餐。 2、由于不可抗拒因素导致行程变更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其它如航班延误或取消、车辆故障、交通意外等）。 3、受国际油价波动引起的机票燃油附加费的临时上涨差额自理，上浮具体金额遵照各大航空公司的有关通知执行。 4、出发地到机场的接送费用，请自行前往机场。 5、旅游期间一切私人性质的自由自主消费自理，如：洗衣，通讯，娱乐或自由自主购物等。
备注	1、因入住宾馆登记需要，所有游客须带好身份证件等有效证件； 2、以上城市之间的行程及景点时间有可能互调，但不减少景点；因不可抗因素造成些无法游览，只负责退还本社的优惠门票； 3、游客因个人原因临时自愿放弃游览、用餐、住宿等，费用一概不退；自费项目任何有效证件均不享受优惠活动； 4、此行程仅为参考行程，在不降低接待标准的情况下我社保留调整景点游览顺序和住宿地点的权利！如遇不可抗拒因素(如自然原因、火车票、机票国家政策性调价、或火车、航班延误、取消等)造成的损失，旅行社不承担责任； 5、本产品为包价旅游产品，该产品一经签约支付，不得退订，不得变更，不得转让。甲方不得再就此问题要求乙方旅行社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理和解决。	



失信人特别通知及提示

失信人意为“失信被执行人”，由国家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失信人不得乘坐飞机、火车硬卧、高铁机动车，请游客报团前一定要自行查询好是否为失信人！如游客属于失信人而报团是没有向旅行社提前说明，报名后旅行社为保留客人机票位置向航空公司支付了机票定金(或全款)，失信人的机票费用将全额损失，只能退税，产生所有损失由客人自行承担，请知晓。

国家最高人民法院失信人查询网站如下：<http://zxgk.court.gov.cn/>，客人报团前可到此网站进行查询！

注意事项

- 1、未满 18 岁的未成年者及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者，请由其法定代理人陪同出游，如代理人同意未满 18 岁的未成年者及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者独立参团旅游的，视为其法定代理人完全理解并自愿接受合同内容及行程中的所有约定。
- 2、此团费为提前付费采购的团队优惠价，游客旅游途中自愿放弃的景点、餐、交通及住宿等，旅行社将不退还费用（如是散客拼团行程非独立成团的，请在签定旅游合同时注明签定散客拼团联合发团，并请游客谅解散客拼团局限性，本团的旅游接待将委托其他旅行社共同完成。我社将对团队质量进行随时监控，请就团队质量问题及时与我社沟通，以便及时协助解决。如果游客中途须离团，必须向导游做事先书面说明，故离团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和费用由游客自行负责。
- 3、行程中所列酒店仅供参考，具体各地酒店名称、用餐地点以实际安排为准。
- 4、由于此行程属长途旅游线路，旅行社不接受 80 周岁以上的游客出游报名，不接受未成年人单独报名（夏令营行程除外），18 岁以下未成年人报名参团必须有监护人签字的委托书；
- 5、行程中提供的景区游览时间均为参考时间，导游在保证大多数游客正常游览时间的前提下，具体时间受游客游览进度、景区承载能力、导游购买团队票的速度、停车场距景区进出口的远近、天气因素、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的多种条件制约；
- 6、不可抗力说明：根据新《旅游法》第 67 条的规定，现做如下说明：
 - 1) 根据第 67 条第一、第二、第四项规定，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的影响了旅游行程的，如：在旅游过程中，如遇恶劣天气影响飞机正常起飞、因台风船只无法航行、天灾（如台风、泥石流等等）、战争、罢工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影响到正常的行程游览或目的地到达，滞留机场或某地，游客自愿同意旅行社在保证不降低行程标准的情况下对行程游览和住房顺序进行前后调整。造成景点不能游览的，旅行社退门票协议价。
 - 2) 根据第 67 条第一、第二、第四项规定，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的影响了旅游行程的，游客不同意变更行程安排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但游客必须支付旅行社相关的机票、房费、车费、操作服务费用等的损失后，将余额退还游客。
- 7、参团最低人数说明：此行程参团最低人数为 10 人（含），根据新《旅游法》第 63 条规定，未达到约定人数解除合同，组团社须征得游客的书面同意，旅行社退还收取的所有费用；组团社须征得游客的同意，可以委托转让其他旅行社履行合同。
- 8、转让说明：根据新《旅游法》第 64 条规定，包价旅游中游客自身的权利义务可以转让给第三人，旅行社没有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增加的费用由游客和第三人承担，如：游客的出行机票已经购买好，由于自身原因不能前往，这时可以转让第三人，但是增加的机票退改费用将由游客和第三人承担。
- 9、退团说明



- 1) 由于旅行社责任造成退团的、游客私自退团的，不可抗力双方同意退团的等情况，所有的款项规定都有约定，但绝不包含行程内旅行社所赠送的旅游景点和项目安排的金额。
- 2) 根据新《旅游法》第 63 条规定，游客（包括旅游团队）与旅行社双方签订合同后，旅行社将视为可以向航空公司购买机票等大交通，游客单方违约的，将适用《旅游法》第 63 条规定。
- 3) 行程中发生的纠纷，游客不得以拒绝登(下)机(车、船)、入住酒店等行为拖延行程或者脱团，不得拉结其他游客阻止旅游行程的正常运行，否则，除承担给旅行社造成实际损失外，还要承担旅游费用 20-30% 的违约金。

10、行程变更说明

- 1) 当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需要变更行程的，旅行社须要求全团客人签字认可方执行。
- 2) 当团队运行过程中，游客自愿提出变更行程，如：变换景点等，旅行社须要求全团客人签字认可方执行。
- 3) 在行程过程中合理的、恰当的、善意的景点及路线的先后顺序的调整是有必要的，可行的，游客一致同意导游口头解释并执行。

11、游客健康状况说明

- 1) 本次长途旅行，时间长、温差大，报名前请仔细阅读相关注意事项。游客在充分了解旅途的辛苦和行程中医疗条件有限的前提下，确定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适合参加本次旅游活动后方可报名参团。
- 2) 游客的个人健康信息，参团时必须如实告知我社。如存下列情况，请勿参加旅游团：传染性疾病患者、心血管疾病患者、脑血管疾病患者、精神病患者。如果隐瞒病情后在旅游过程中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
- 3) 因个人既有病史和身体残障在旅游行程中引起的疾病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
- 4) 游客有民族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请提前告知我社。

12、解决纠纷的方式

- 1) 根据《旅游法》第 92 条的规定，一旦游客与旅游经营者发生纠纷，双方都本着协商的态度进行解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 2) 意见单：意见单是评定旅游接待质量的重要依据，行程结束后导游会提供游客质量评价表，此表将作为我公司考核接待质量的依据，作为接待质量的凭证。请客观、如实填写意见、建议或表扬。如有接待质量问题或争议请在当地提出以便我社及时处理。有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向有关部门提出投诉。恕不接受虚假填写或不填以及逾期投诉而产生的后续争议。敬请理解支持和配合！

旅游者承诺：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行程安排，理解并同意遵守本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作为旅游合同的附件，与旅游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本补充协议与旅游合同存在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旅游者：

旅行社：

日期：

日期：